

# 大埔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

## 关于广东省梅州市大埔县供水系统设施更新和技术改造提升项目(第二期)环境影响评价编制服务项目

### 取消中选的情况说明

我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在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, 中选广东晨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为《广东省梅州市大埔县供水系统设施更新和技术改造提升项目(第二期)环境影响评价编制服务》项目的服务单位, 后期在资料收集及沟通中发现, 该项目不符合环评申报要求。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》(2021 年版)规定: 本项目属于“四十三、水的生产和供应中 94.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461 (不含供应工程; 不含村庄供应工程) ”。

本项目建设内容为“改造供水主管网 0.6km, 改造供水支管网 3.7km, 更换智能水表约 36000 只, 管道敷设、阀门、消火安装、路面恢复及附属设施等”, 属于供应工程, 依据现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规范, 项目不属于必须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设项目范畴。因此申请取消《广东省梅州市大埔县供水系统设施更新和技术改造提升项目(第二期)环境影响评价编制服务》项目的中选服务单位。

大埔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

2025 年 10 月 22 日



## 关于广东省梅州市大埔县供水系统设施更新和技术改造提升项目(第二期)环境影响评价编制服务项目取消的说明

大埔县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：

我公司（广东晨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）于 2025 年 8 月 11 日在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，中选贵单位《广东省梅州市大埔县供水系统设施更新和技术改造提升项目(第二期)环境影响评价编制服务》项目，后与贵单位资料收集及沟通中发现，该项目不符合环评申报要求。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》(2021 年版)规定:本项目属于“四十三、水的生产和供应中 94.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461（不含供应工程；不含村庄供应工程）”。

本项目建设内容为“改造供水主管网 0.6km，改造供水支管网 3.7km，更换智能水表约 36000 只，管道敷设、阀门、消火安装、路面恢复及附属设施等”，属于供应工程，依据现行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及相关技术规范，项目不属于必须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建设项目范畴。因此特向贵单位申请项目取消。

特此说明

广东晨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2025 年 10 月 22 日

